**关于2021年下半年全国大学英语四、六级考试**

**研究生报名工作的通知**

各学院：

根据教育部考试中心《关于2021年下半年全国大学英语四、六级考试报名工作有关事宜的通知》的相关规定，为做好2021年下半年大学英语四、六级考试（以下简称CET）以及四、六级口语考试（以下简称CET-SET）报名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1. **报名及考试时间**

（一）报考时间

2021年9月23日14：00—10月8日17:00。

（二）考试时间

1.笔试考试时间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2月18日 | 考试种类 | 考试代码 | 考试时间 |
| 上午 | 英语四级考试（CET4） | 1 | 9:00-11:20 |
| 下午 | 英语六级考试（CET6） | 2 | 15:00-17:25 |

2.口试考试时间

英语四级口语考试（CET-SET4）考试时间为11月20日，英语六级口语考试（CET-SET6）考试时间为11月21日，具体场次安排如下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上午** | **下午** |
| **场次（代码）** | **时间** | **场次（代码）** | **时间** |
| 场次1 | 8:30-9:00 | 场次6 | 13:30-14:00 |
| 场次2 | 9:15-9:45 | 场次7 | 14:15-14:45 |
| 场次3 | 10:00-10:30 | 场次8 | 15:00-15:30 |
| 场次4 | 10:45-11:15 | 场次9 | 15:45-16:15 |
| 场次5 | 11:30-12:00 | 场次10 | 16:30-17:00 |
|  |  | 场次11 | 17:15-17:45 |

**二、报名资格**

（一）在籍研究生。

（二）CET4考试成绩达到425分以上（包括425分）才能报考CET6。

（三）大学英语四级口试（CET-SET4）:仅接受完成当次大学英语四级笔试报考的考生；大学英语六级口试（CET-SET6）:仅接受完成当次大学英语六级笔试报考的考生。

**三、报名方法及准考证打印**

（一）考生登录全国大学英语四、六级考试网站（http://cet-bm.neea.edu.cn），进行注册和登录。

（二）进行资格验证后，考生对学校、院系、照片进行核对，确认无误后进行缴费操作，缴费成功后即确认为报名成功。

报名时务必看清语种、级别、考试地点，缴费后将不能重新报名！由于报名系统要求照片背景不可为红色，不符合要求的考生需及时替换照片。照片要求以学号命名，蓝色或白色背景，文件格式只能为jpg、jpeg、bmp、png，一寸照尺寸,文件大小<200KB。替换照片、系统中缺少照片以及修改有误学籍信息的考生，可先缴费完成报名，10月9日前发送邮件到nkupybbm@126.com，邮件标题以“学号学院+四六级报名照片/四六级报名信息修改”命名，并务必提供本人手机号。

（三）考生报考六级时，系统需对其四级成绩进行审核。2005年以前通过英语四级考试的考生，应在资格信息确认页面进行六级资格复核申请，填写考生的四级准考证号，即可自动审核通过。如忘记准考证号，请将四级证书扫描件、姓名、身份证号发送到nkupybbm@126.com邮箱，邮件标题以“学号学院+四级复核”命名，并务必提供本人手机号，我们将进行手动添加审核。

（四）在完成相应级别的笔试报名后，可点击<CET口试报名>栏目进行口试报名。考生需完成信息填报、考点选择、网上缴费等报名手续。按照教育部考试中心规定，口试报名考试费为50元/级别。

（五）口语准考证打印时间：11月15日9时起。笔试准考证打印时间：12月1日9时起。考生可登录全国大学英语四、六级考试报名网站进入“个人中心”，下载并打印准考证。

**四、注意事项**

（一）不接收规定报名资格以外的学生报名。

（二）通过CET4方可报名CET6，不允许学生同时报名CET4和CET6。

（三）学生原则上只能报考所就读校区的考区。

（四）受疫情防控要求、教室资源、标准化考场设置等因素限制，笔试考试名额有限，请同学们合理安排报名时间。**研究生本部、津南各600考位。**名额报满后，会在研究生院主页发布，请留意相关信息。

（五）考试采用网上报名的方式，学生历次报考信息，包括缺考、违纪等情况都会被系统自动记录，请考生根据实际情况，谨慎报名、诚信考试。本次无故缺考考生将取消下次四、六级报考资格。

（六）CET4、CET6均需要使用听力耳机，考生须提前做好准备。

（七）报名工作截止后，不再接受任何理由的补报名。

（八）根据天津市招生考试院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下全国大学英语四、六级考试组考防疫工作的指导意见》，结合学校疫情防控工作要求，所有考生由所在学院负责从考前第14天开始，每日体温测量、记录并进行健康状况监测。如考生为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、疑似患者、确诊病例密切接触者，或治愈未超过14天的病例、不能排除感染可能的发热患者，不得参加本次考试。凡筛查发现考前14天内有境外或非低风险地区活动轨迹的，不得参加本次考试。

研究生院

2021年9月18日